

股票简称：启迪环境

股票代码：000826

债券代码：113029

债券简称：19 启迪 G2

2019 年公开发行的绿巴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

2022 年 9 月 23 日付息公告

一

一、公告事项及依据：公司债券付息公告

二

2021 年 9 月 26 日至 2022 年 9 月 25 日期间的利息。本次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22 年 9 月 23 日，凡在 2022 年 9 月 23 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22 年 9 月 23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为确保付息工作的

三

四

特此公告。 启迪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绿巴公司债券

受托管理人：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返回

返回首页 / 第一期 /

3、债券简称：19 启迪 G2

4、债券代码：112978

5、发行总额：5 亿元

6、当前余额：5 亿元

7、债券期限：5 (3+2)

8、债券利率：6.50%

9、起息日：2019 年 9 月 26 日

10、付息日：2019 年 9 月 29 日

10、付息日期：本次债券的付息日为2020年至2024年每年的9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11、兑付日期：本次债券的兑付日为2024年9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12、偿付顺序：本次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劣于公司普通破产债权。

（三）募集资金用途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按照发行人与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将募集资金及时划入募集资金专户，并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1. 偿还到期债务；
2. 补充流动资金；
3. 偿还银行贷款；
4. 偿还融资租赁款。

（四）募集资金管理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募集资金到位后，发行人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按照发行人与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约定，将募集资金及时划入募集资金专户，并接受保荐机构的监督。发行人承诺募集资金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五、偿债保障措施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1.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2.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3.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4.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六、

1.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2.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3.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4.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5.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6.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7.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8. 发行人承诺将本次债券的募集资金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披露的用途使用，不得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国税函[2002]1461号)规定,“本期货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各兑付单位代扣代缴”。

738

2025年12月31日,本行已按照上述规定,代扣代缴了2025年12月31日到期兑付的“25国债(1)”利息个人所得税,并已将税款全额解缴至当地税务机关。

特此公告。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5层

联系人:张媛青 火昱芳

联系电话:0755-21899321

传真:0755-25987133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青岛环境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2022年付息公告》盖章页)

